



2022

110學年度第2學期

承辦單位：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校園安全執行委員會

議程

- PART 01 主席致詞

林子竝 學務長

- PART 02 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

周偉倫 專員

- PART 03 工作報告

生輔組長 蔡明施

- PART 04 各單位工作
報告及臨時動議

PART ONE

- 主席致詞

林于竝 學務長



PART TWO

- 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

周偉倫專員



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

項次 一

提案單位：環安室

提案事項：

依據教育部頒布新版「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之架構，訂定本校之「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初稿，提請審議。

辦理單位：環安室

執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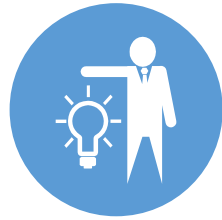
本校新版「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經本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後，已於110年10月25日簽陳校長簽署定稿，再經影印裝訂分送相關防災人員。

PART THREE

• 工作報告

生活輔導組 蔡明施 組長





交通統計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統計110年重大交通事故統計分析顯示，A1類交通事故計有70件(死亡71人、受傷32,110人)，其中18-25歲年輕機車騎士死亡6人、受傷8,435人，占整體交通事故死傷人數約26.2%。顯示機車騎士之交通風險偏高。但透過宣導應可再降低事故發生率，請各單位持續透過學生集會時機加強宣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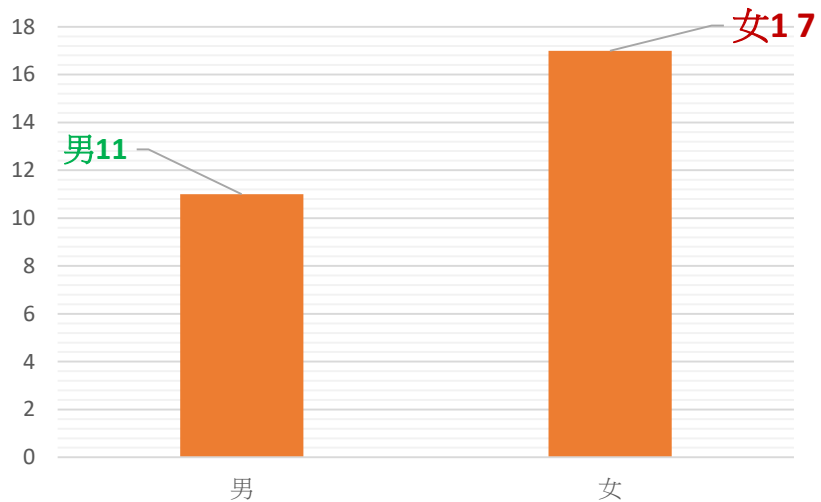
交通事故

110-1學期共計發生24起交通事故，校園內計有13起(車禍熱區為綜合宿舍後方、科藝館前、音樂廳及戲舞大樓前)，校園外計有11起車禍事件，其中自摔(撞)即佔了8起(校內6、校外2)，其中校內自摔案件中有2起為閃避犬隻而摔傷。綜觀車禍肇因為車速過快、注意力不足及未注意車況(輪胎及剎車)等。請各系所協助加強向學生宣導，開學初始，不論在校內或校外騎車務必遵守交通規則並提高警覺注意路況及車況，以維己身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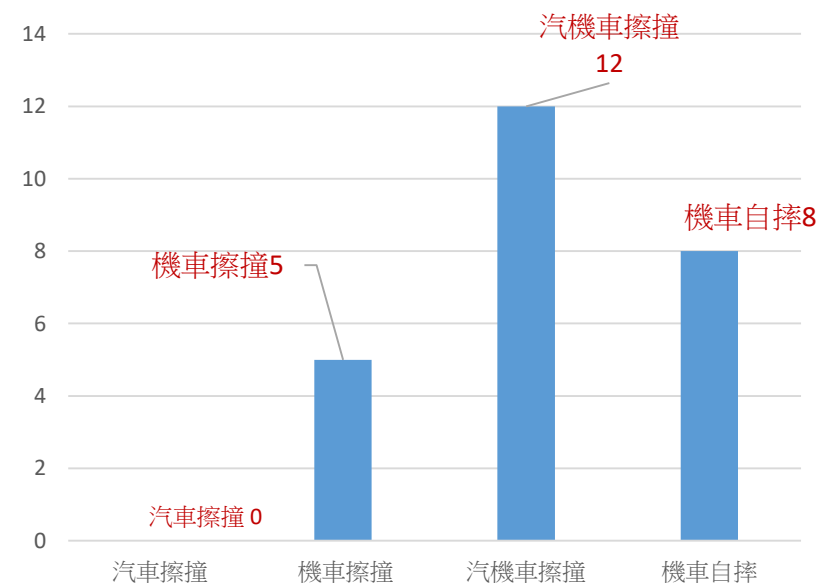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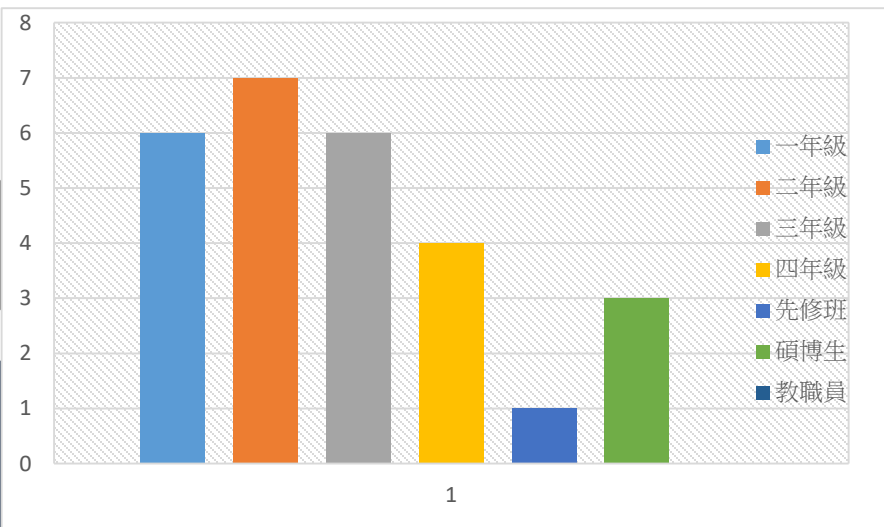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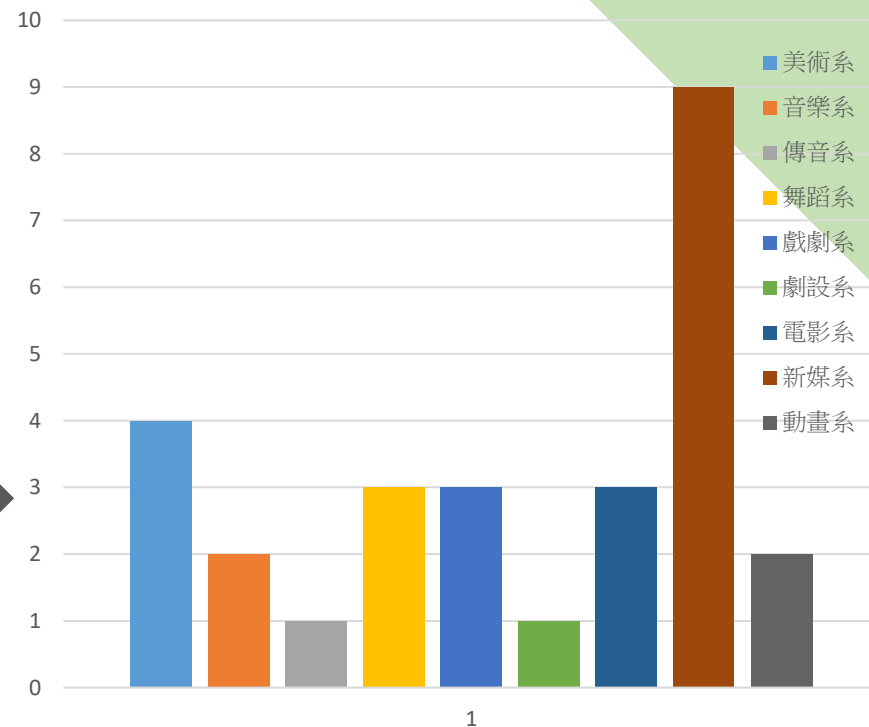
[交通事故影片1.2.3](#)



交通事故分析 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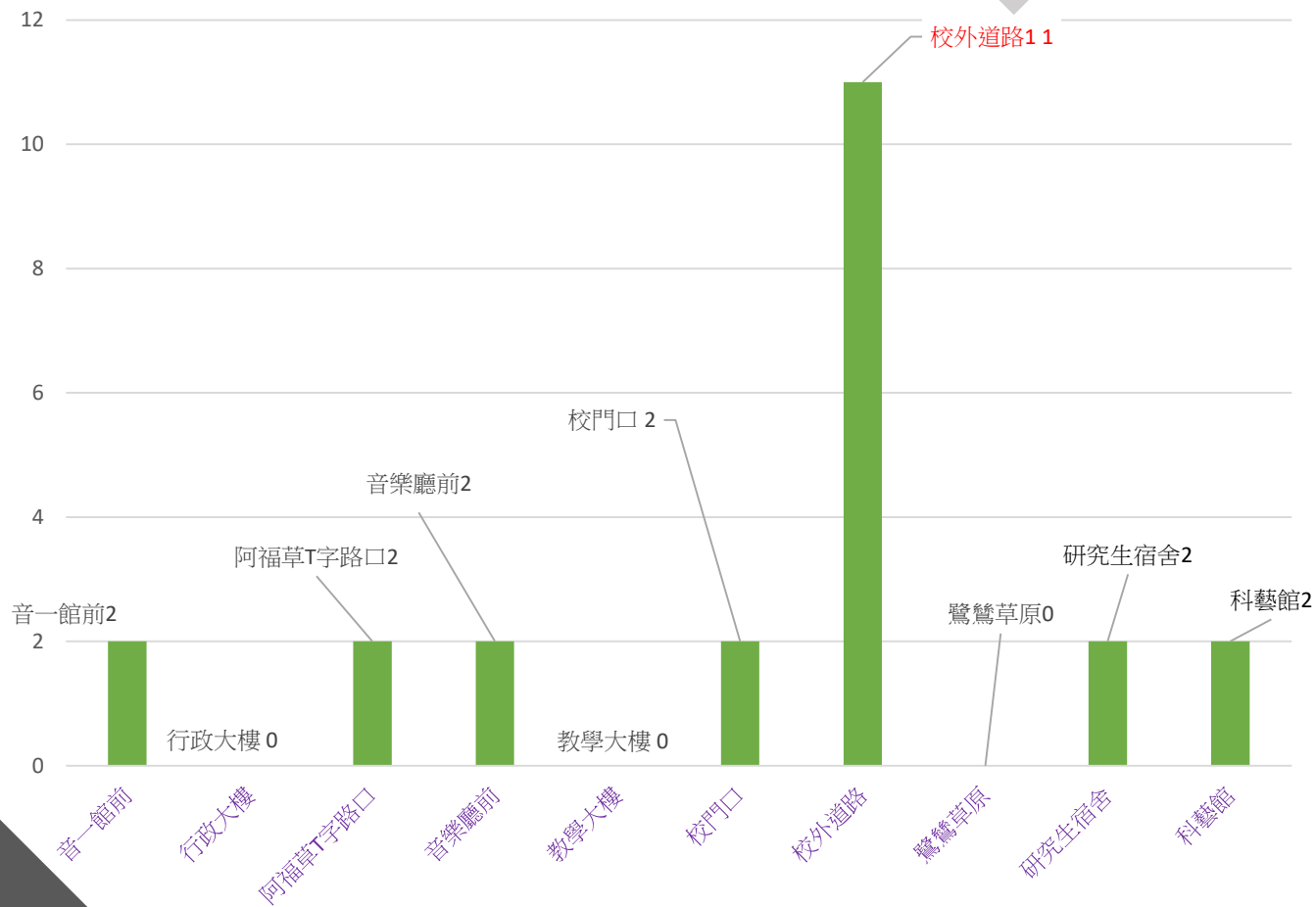


110學年度第1學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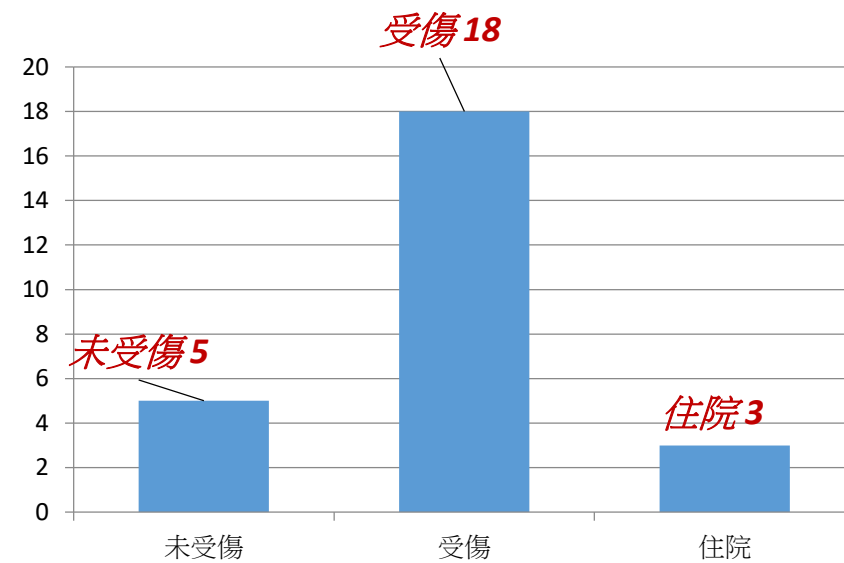
交通事故分析 II

路段



110學年度第1學期

傷害





TEAM ANALYSIS



小心陌生人

各系館大樓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逗留，應立即通報系上老師、駐衛警或校安中心協助處理。



結伴同行

校園內外應結伴同行，絕不單獨行經漆黑或人煙罕至的地方；課餘時避免單獨留置教室及校園偏僻死角，確保自身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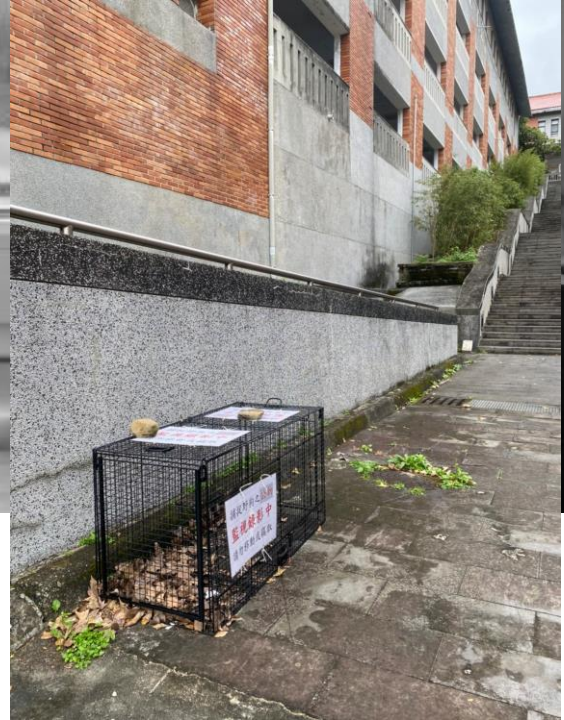
快逃跑

校園內或校外發現陌生人跟隨，應快速跑至較多人的地方或週邊最近商店，大聲喊叫，吸引其他人的注意，尋求協助。



安全裝備

本校校園週邊均設有緊急求救電話，拿起話筒後便可與駐衛警連線，另隨身可放置防身物品（口哨或防狼噴霧）以備不時之需。



110-1

犬隻騷擾

110-1學期學生在校內遭受犬隻騷擾(驚嚇)件數計有**2起**，其中一位同學行經**人文廣場**時遭野犬咬傷、另一同學於**音二館前**遭**犬隻**(傳音系Fighting)咬傷。總務處已於事後立即請動保處放置捕獸欄捉捕，另針對系館前犬隻(Fighting)部分，也請狗隊於系館周圍張貼提醒告示，並在犬隻頸部掛有會咬人字樣布巾，提醒同學勿近。





CASE ANALYSIS

110-1

當心危險人物

- ◆ 110年9月9日李姓前住宿中心管理員，自行駕車闖入行政大樓前階梯上(車輛卡住)，並當場咆哮行為失序，後經報警始將李員帶離。然李員仍時常入校滋事，先於**綜合宿舍內**毀損物品，再至**事務組**及**文書組**內滋事。迄今李員仍時常進出學校，為防範李員再生事端，事務組(駐警隊)於李員入校後一律派員跟隨(及報警)。
- ◆ 為避免校外人士進入各系館大樓內部，援請各系所對各系館大樓**加強門禁管理**，並教育所屬對於陌生人員入館時應主動詢問來意，另於夜間及例假日時段，各棟大樓門禁設備若有故障情事，應即時報修，有效管制人員進出。



CASE ANALYSIS

活動安全

110學年第1學期各系所辦理活動時，大抵依規定完成場地租借及活動時間申請，並做好音量管制，惟上學期仍發生**1起未事先完成場地租借，逕行與校外劇組在校內拍攝影片及2起音量管控不當，造成附近居民陳抗事件。**

110-1

籲請各單位(系所)在安排各項活動時請注意活動(遊戲)方式及場地、時間等安全(噪音)問題，避免再生類案。另各活動地點雖不強制約束酒精性飲料，仍應設立「清醒小組」工作人員，維護會場學生秩序及安全。



CASE ANALYSIS

防詐騙

防假公益團體 1周騙走500餘萬 刑事局籲慎防詐騙

刑事警察局統計發現，3月初短短1周，全台已有24件詐欺報案有關「假公益團體」，總財損逾500萬元，呼籲民眾提高警覺、慎防詐騙。

警方表示，詐騙集團以往常攻擊**電商平台資料庫**，近日轉攻**公益團體**，竊取民眾捐款資料，以此詐騙善心民眾；165反詐騙專線2月28日至3月6日間受理詐騙報案中，全台有24件是詐騙集團假冒公益團體行騙，總財損逾500萬元，民眾不可不慎。

警方調查，詐騙集團派駭客攻入公益團體資料庫，掌握捐款人姓名、電話、捐款金額等資料，致電捐款者稱「工作人員操作錯誤，網路匯款變成分期付款或定期扣款」，誘騙民眾依指示操作ATM，將存款轉匯至詐騙集團的金融帳戶。請善心捐款者提高警覺，慎防詐騙。



CASE ANALYSIS

防詐騙

情關難闖 去年假交友詐逾4億

去年「**假交友詐騙**」1174件，財損達新台幣4億1000多萬元。最近2、3月接連情人節，不論20多歲女孩或40多歲熟女，都有受騙案例。

新竹市41歲林姓女會計，也是在IG與自稱於新加坡工作的男子Alex相識，Alex同樣說情人節將至，想寄包裹禮物給林女，

林女隨後收到自稱海運公司電郵，要求支付約3萬元的關稅。林女納悶，為何繳關稅通知她匯款至私人帳戶，且流程草率，但仍不敵Alex的說服，依指示匯款。她事後上網查海運公司資料，驚覺該公司已倒閉，才知道上當，趕緊報警。



校園菸害防制宣導

本校現有6個吸菸區，每日不定時派員巡查輔導，本學期迄今共勸導**22男、18女共40人次**，請協助勸導勿在吸菸區吸菸。吸菸區如下：

- 一、研究大樓4樓R409教室外陽臺
- 二、音一館3樓陽臺
- 三、音樂廳側門
- 四、戲舞大樓3樓
- 五、戲劇系二樓
- 六、展演中心中庭(活動式)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吸菸區域配置圖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Taipei National University of the Arts



本校區除吸菸區外，禁止吸菸
摘錄自菸害防制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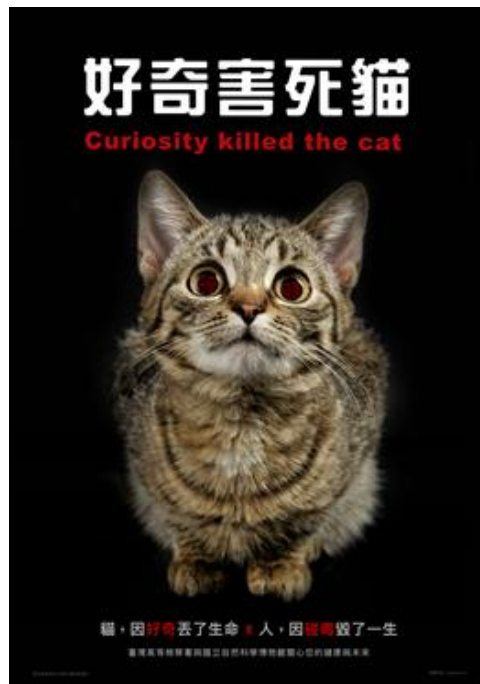
- 第16條 大專校院除吸菸區外，不得吸菸；未設吸菸區者，全面禁止吸菸。
- 第19條 於第十五條或第十六條之禁菸場所吸菸或未滿十八歲者進入吸菸區，該場所負責人及從業人員應予勸阻。於禁菸場所吸菸者，在場人士得予勸阻。
- 第31條 違反第十五條第一項或第十六條第一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二千元以上一萬元以下罰鍰。

編號	地點	編號	地點
1	研究大樓4樓R409教室右側陽臺	4	戲劇系館二樓走廊T206外
2	音一館三樓露台	5	音樂廳側門石桌
3	展演藝術中心中庭休息區	6	戲舞大樓3樓平臺(戲劇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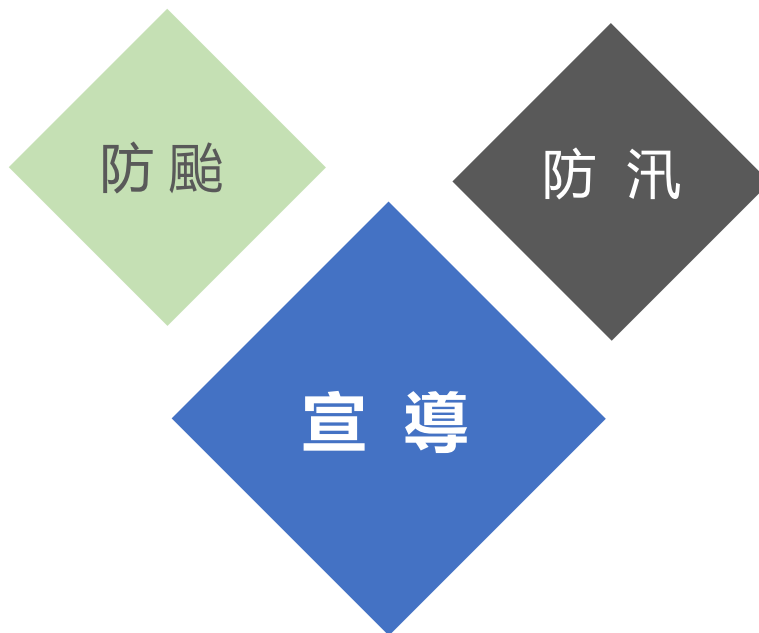
防制濫用藥物宣導

大麻，為中樞神經迷幻劑，國內列為第二級毒品。也是大學生最常使用的毒品，長期使用會造成記憶、學習及認知能力減退、體重增加、免疫力降低、不孕症及對周遭事務漠不關心之「動機缺乏症候群」。**吸食可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持有可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新臺幣20萬元以下罰金，提醒切莫吸食大麻，以免違法又傷身。



防颱 & 防汛

每年5~11月份為臺灣防汛期，為確保梅雨季及颱風豪雨期間人員及建物安全，援請各單位及總務處提前做好建物檢修、溝渠疏通、高枝修剪、邊坡與水土保持檢查等相關準備工作。





校園智慧財產權宣導

網路上的圖片或影片，都是受著作權保護的，所以任意下載或轉PO影片，就會侵害著作權人的權益。
網路直播利用的影片、音樂及圖片，**應向著作權人取得授權**。



水域安全

季節轉換期間，天氣日漸炎熱，學生從事水域機會增加，援請各單位依教育部「**救溺五步、防溺十招**」宣導資料，利用各種管道向學生說明宣導，注意水域安全。

海邊戲水

河川玩水

宣 導



活動預告

111/4/25(一)上午10:30
週會時間，於國際會議廳
辦理**交通安全教育講堂**，
邀請臺北市府交通守護
團講師蒞校演講，參加對
象為各系一年級及舞蹈先
修班同學，各年級同學歡
迎報名參加。

交通安全

講座

4/25



PART Four

- 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臨時動議

四



校園安全執行委員會

THANKS!

感謝！請多協助

感謝各單位校安執行窗口對校園安全工作的奉獻與努力！